

证券代码：300727

证券简称：润禾材料

公告编号：2023-092

债券代码：123152

债券简称：润禾转债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润禾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叶剑平、俞彩娟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海协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海咏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麻金翠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禾材料”、“公司”）于2023年5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润禾材料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润禾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禾控股”）、实际控制人叶剑平、俞彩娟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海协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协润投资”）、宁海咏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咏春投资”）、麻金翠合计持有公司股份84,190,611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66.35%，计划自减持预披露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或自减持预披露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806,493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3.00%（以下简称“股份减持计划”）。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的，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但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变。

2023年6月8日，公司披露了《润禾材料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批次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司本次实际为36名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归属，共计636,000股，上述股份已于2023年6月8日完成登记并于2023年6月9日起在深交所上市流通。本次归属完成

后，公司总股本由 126,883,089 股增加至 127,519,089 股。自本次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日至 2023 年 9 月 27 日，公司可转债未有新增转股，公司当前总股本为 127,519,089 股。由于本次股份减持计划预披露日后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合计减持数量调整为不超过 3,825,573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3.00%）。

2023 年 6 月 19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润禾材料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数量过半暨减持股份比例超过 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4）。2023 年 6 月 20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2023 年 7 月 5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润禾材料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比例超过 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9）。

公司于近日收到上述股东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上述股东预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协润投资、咏春投资、麻金翠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1,158,320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0.9084%；协润投资、咏春投资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2,530,000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1.9840%，现将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具体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宁海协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集中竞价交易	2023.6.13— 2023.7.10	26.02-27.78	70.12	0.5499
	大宗交易	2023.6.19— 2023.6.29	23.97-24.39	186.00	1.4586
宁海咏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集中竞价交易	2023.6.13— 2023.6.20	26.66-26.84	2.19	0.0172
	大宗交易	2023.6.19— 2023.7.3	24.05-24.39	67.00	0.5254

麻金翠	集中竞价交易	2023.6.13— 2023.7.6	26.17-27.84	43.52	0.3413
合计				368.83	2.8924

注：上述减持股份来源均为信息披露义务人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及转增股份。

自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后，协润投资、咏春投资、麻金翠自2023年6月29日至本公告披露日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509,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839%。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浙江润禾控股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5,259.1630	41.4489	5,259.1630	41.242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259.1630	41.4489	5,259.1630	41.242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叶剑平	合计持有股份	1,458.2906	11.4932	1,458.2906	11.435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64.5727	2.8733	364.5727	2.859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093.7179	8.6199	1,093.7179	8.5769
俞彩娟	合计持有股份	361.4385	2.8486	361.4385	2.834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0.3596	0.7121	90.3596	0.7086
	有限售条件股份	271.0789	2.1364	271.0789	2.1258
宁海协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983.0729	7.7479	726.9529	5.700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83.0729	7.7479	726.9529	5.7007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宁海咏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252.9271	1.9934	183.7371	1.440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52.9271	1.9934	183.7371	1.440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麻金翠	合计持有股份	104.1690	0.8210	60.6470	0.475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4.1690	0.8210	60.6470	0.475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上述股东合计持有股份	8,419.0611	66.3529	8,050.2291	63.129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054.2643	55.5966	6,685.4323	52.4269
	有限售条件股份	1,364.7968	10.7563	1,364.7968	10.7027

注：1、上表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的，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2、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占总股本比例”以股份减持计划披露时总股本 126,883,089 股为基数计算，“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占总股本比例”以公司当前总股本 127,519,089 股为基数计算。

3、本次股份减持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由 66.3529%降至 63.1296%，其中，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0.3309%，主动减持比例 2.8924%。

4、通过合伙平台协润投资、咏春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股份减持中未与合伙企业其他合伙人同比例减持，本次间接减持的公司股份数量未超过本年度其本人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股东减持公司股份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2、本次股东减持公司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减持计划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不存在违规情形。

3、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润禾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叶剑平、俞彩娟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海协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海咏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麻金翠已严格遵守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做出的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1、控股股东浙江润禾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叶剑平、俞彩娟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海协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海咏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麻金翠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8日